

泰兴市第二高级中学文件

校办〔2017〕2号

关于表彰第三届“最美教师”的决定

为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积极引导广大教师做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的“四有”好老师，学校决定授予高桂琴等10名教师为泰兴市第二高级中学第三届“最美教师”荣誉称号，授予高志迅等10名老师为泰兴市第二高级中学第三届“最美教师”（提名）荣誉称号。

希望受表彰的教师谦虚谨慎、发扬成绩、再接再厉，充分发挥模范表率作用，在新的起点上不断创造新的业绩。全校广大教师要以先进为榜样，学习他们积极工作、任劳任怨、无私奉献的精神，为建设和美二高作出更大贡献。

二〇一七年九月十日

附件1：泰兴市第二高级中学第三届“最美教师”名单

附件2：泰兴市第二高级中学第三届“最美教师”（提名）名单



附件 1

泰兴市第二高级中学第三届“最美教师”名单

高桂琴	常娟	田霞	王琴娟	王士军
毛新华	沈明	邹敬宇	谢春兰	陈光德

附件 2

泰兴市第二高级中学第三届“最美教师”（提名）名单

高志迅	王霞	陈明	张晶	何建东
吴伯平	高小明	戴俊	赵兴明	杨小江